

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年 度 报 告

二〇二二年四月

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重要提示.....	3
第二部分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3
第三部分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数据摘要.....	4
第四部分	股本金变动及股东情况.....	6
第五部分	公司治理结构情况.....	11
第六部分	董事会报告.....	18
第七部分	监事会报告.....	26
第八部分	重要事项.....	27
第九部分	附注.....	30
第十部分	2021 年审计报告	

附件：

1. 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组织结构图（2021）
2. 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 2021 年末分支机构名录

第一部分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危志成，行长邓路，副行长陈卉和财务会计部经理、信贷管理部经理保证本年度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部分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名称

(一) 中文全称：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湘江新区农商银行）

(二) 英文全称：Hunan Xiangjiang New Area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简称：Xiangjiang New Area Rural Commercial Bank）。

(三) 法定代表人：危志成

(四) 经营范围：

1. 吸收公众存款；
2. 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3. 办理国内结算业务；
4. 办理票据承兑、贴现；
5. 代理发行、兑付、承销政府债券；
6. 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
7. 从事同业拆借；
8. 办理银行卡业务；
9. 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
10. 提供保管箱服务；
11. 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五) 公司住所及联系方式

1.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银杉路 559 号
2. 办公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银杉路 559 号
3. 邮政编码：410013
4. 联系电话：（86）0731-85312989,85312979
5. 传真：（86）0731-85312999

(六) 其他相关信息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7367504298
2. 金融许可证编码：B1100H243010001
3. 公司互联网网址：<http://www.hnxjxqrcb.com/>

第三部分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数据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财务总收入	155315.31	136830.79
利润总额	29149.63	27969.54
净利润	24680.56	22957.19
总资产	3519411.03	3148323.60
存款余额	3135018.88	2745133.62
贷款余额	1492940.27	1244375.54
股东权益	258311.26	242984.93

二、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	--------	--------

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	0.48	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	0.48	0.45
每股净资产（元）	5.05	4.75
净资产收益率（%）	9.84%	9.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9.84%	9.71%
资本利润率（%）	9.84%	9.71%
资产收益率（%）	0.82%	0.92%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84%	9.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84%	9.71%
成本收入比（%）	40.63%	37.78%
流动性比例（%）	81.40%	80.50%
存贷比（%）	47.62%	45.33%

三、贷款资产指标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五级分类	2021年		2020年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正常	1447311.21	97.10%	1205499.08	97%
关注类	21852.41	1.47%	20461.34	1.65%
次级类	9329.50	0.63%	7826.56	0.63%
可疑类	11669.05	0.78%	7896.75	0.64%
损失类	369.13	0.02%	1090.96	0.08%
合计	1490531.30	100%	1242774.69	100%

四、人民币贷款投放前五位的行业及比例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行业种类	余额	比例
个人贷款	380952.39	25.5%
批发和零售业	244702.20	16.4%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186182.96	12.5%
建筑业	155957.02	10.4%
农、林、牧、渔业	102706.51	6.9%

第四部分 股本金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结构

报告期末，本行股份总额 51120 万股，股东总户数 317 户。其中
国有法人股 2 户，合计 6400 万股，社会法人股 13 户，合计 20952 万
股，抗风险能力较强的法人股东合计占比 53.51%；自然人股 302 户，
合计 23768 万股，占比 46.49%。本年度股份总额及股东户数情况详
见下表：

股本类型	股份数（万股）	股东数	占总股本比例
法人股	27352	15	53.51%
自然人股	23768	302	46.49%
其中：职工股	7464.6	134	14.60%
合计	51120	317	100%

二、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本公司最大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 例（%）
----	------	-------------	-------------

1	长沙先导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400	8.61
2	华泽集团有限公司	3280	6.42
3	湖南金鹏投资有限公司	2552	4.99
4	长沙市岳麓区金凤山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552	4.99
5	湖南天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380	4.66
6	湖南亮盈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00	3.91
7	湖南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2000	3.91
8	湖南新雅置业有限公司	2000	3.91
9	湖南省八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00	2.35
10	湖南省西城建设有限公司	1200	2.35
	合计	23564	46.10

(二) 报告期本公司主要股东情况

1. 长沙先导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我公司 44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8.61%，为第一大股东。该公司于 2008 年 7 月 11 日在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注册资本金 100 亿元，注册地址为长沙市岳麓区先导路 179 号湘江时代广场 A1 栋 13-15 楼，法定代表人潘青，控股股东为长沙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其经营范围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实业投资、高科技产业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城市设施建设、经营及管理；储备土地前期开发及配套建设；土地管理服务；物业管理；房屋租赁；股权投资；产业投资；文化旅游产业投资与管理；企业总部管理；酒店管理；商业管理；健康管理；资本管理；资产管理（不含代客理财）；养老产业策划、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文化投资管理；医疗领域的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报告期末，该关联方集团与我公司关联交易余额为 0 万元。

2. 华泽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我公司 3280 万股，占总股本的 6.42%。该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30 日在迪庆藏族自治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注册资本金 1 亿元，注册地址为迪庆州香格里拉经济开发区，法定代表人颜涛，控股股东为吴向东。其经营范围为：项目投资；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金属材料、矿产品的购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报告期末，该关联方集团与我公司关联交易余额为 0 万元。

3. 湖南天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持有我公司 2380 万股，占总股本的 4.66%。该公司于 2001 年 6 月 29 日在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注册资本金 2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长沙市天心区书院南路 215 号华丽家族 1 栋 306 房，法定代表人吴斌。其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报告期末，该关联方集团与我公司关联交易余额为 0 万元。

4. 湖南省新雅置业有限公司

持有我公司 20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3.91%。该公司于 2007 年 3 月 16 日在长沙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成立，注册资本金 5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长沙市岳麓区银杉路 31 号绿地时代广场 5 栋 19 楼（1908--1914 房），法定代表人余波，控股股东为余炳新。其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经营；保障房及配套设施项目的建设与管理；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房地产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工程咨询；项目调研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报告期末，该关联方集团与我公司关联交易余额为 9140 万元。

5. 湖南亮盈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持有我公司 20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3.91%。该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在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岳麓分局注册成立，注册资本金 210 万元，注册地址为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望城坡街道商贸城 D-7 栋第

18 缝，法定代表人陈新亮。其经营范围为：投资咨询、经济与商务咨询服务、投资管理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农业技术开发服务；会议服务；展览服务；文化活动的组织与策划；企业形象策划服务；室内装饰、设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通信设备租赁；广告设计；广告制作服务、发布服务、国内代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报告期末，该关联方集团与我公司关联交易余额为 2501 万元。

6. 湖南骏达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我公司 920 万股，占总股本的 1.80%。该公司于 1998 年 2 月 24 日在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注册成立，注册资本金 5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长沙高新开发区枫林三路 1599 号骏达大厦综合楼 2301，法定代表人彭红光。其经营范围为：道路旅客运输；市际包车客运；县际包车客运；省际包车客运；市际班车客运；县内班车客运；县际班车客运；县内包车客运；市际旅游客运；省际旅游客运；客运汽车站；道路客运；长途客运；网络预约出租汽车客运；旅游观光车客运服务；汽车、机动车、新能源巴士、新能源汽车的维修；自有厂房租赁；单位后勤管理服务；会议服务；物流信息服务；职工食堂；计算机网络平台的开发及建设；电子商务平台的开发建设；公交高新技术信息网络开发；普通货物运输（货运出租、搬场运输除外）；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公交站场管理；停车场运营管理；专业停车场服务；车队管理服务；汽车租赁；新能源巴士租赁；新能源电站的运营；新能源巴士运营；新能源汽车充电服务；新能源巴士充电站运营；新能源汽车运营；新能源汽车充电站的运营；新能源汽车充电信息化平台开发运营；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的建设、运营及技术服务；新能源汽车充电站的建设；新能源巴士充电站的建设；广

告制作服务、发布服务、国内代理服务；广告设计；机动车辆保险兼业代理；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房屋租赁；场地租赁；电力、天然气销售；二次供水；鲜肉、冷却肉配送；农产品配送；餐饮配送服务；其他公路客运（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经批准不得从事P2P网贷、股权众筹、互联网保险、资管及跨界从事金融、第三方支付、虚拟货币交易、ICO、非法外汇等互联网金融业务）。报告期末，该关联方集团与我公司关联交易余额为18640万元。

7. 周立，女，196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中专学历，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权董事。报告期末，该关联方集团与我公司关联交易余额为2180万元。

8. 周岚，女，196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权董事。报告期末，该关联方集团与我公司关联交易余额为905万元。

9. 危志成，男，197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职工董事、董事长。报告期末，该关联方集团与我公司关联交易余额为1万元。

10. 陈卉，女，1978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报告期末，该关联方集团与我公司关联交易余额为0万元。

11. 杨幸生，男，1964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专科学历，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职工监事。报告期末，该关联方集团与我公司关联交易余额为5.7万元。

12. 李秋华，女，196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专科学历，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权监事。报告期末，该关联方集团与我公司关联交易余额为0万元。

13. 李梁，男，198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风险总监。报告期末，该关联方集团与我公司

关联交易余额为 50 万元。

14. 赵小丹，女，1988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董事会秘书。报告期末，该关联方集团与我公司关联交易余额为 0.4 万元。

（三）股权质押冻结及限制表决权情况

1. 股权质押情况。报告期末，公司质押股权股东 3 户，质押股权 2966.4 万股，质押率 5.80%，未发生主要股东股权质押情况。

2. 股权冻结情况。报告期末，公司未发生股权被冻结情况。

3. 质押股权表决权限制情况。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对质押股权数量达到或超过 50% 股东的表决权进行了限制，被限制行使表决权的股份数未计入股东大会的有效表决总数。

三、法人股东提名董事、监事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 4 名董事、1 名监事由法人股东提名，具体如下：

华泽集团有限公司提名董事：贺明。

湖南天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名董事：吴斌。

湖南省新雅置业有限公司提名董事：余炳新。

湖南亮盈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提名董事：陈新亮。

湖南骏达集团有限公司提名监事：彭红光。

第五部分 公司治理结构情况

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农村商业银行管理暂行规定》《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2021 年，公司召开股东大会 1 次，董事会 11 次，监事会 7 次，充分发挥了“三会一层”的作用，增强了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性。

一、股东大会

2021 年 2 月 5 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召集、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有效确保了股东对公

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合法权利。与会股东（或代表）280人，所持股份45790.892万股，占股份总额的95.14%，符合法定要求。大会以记名投票、逐项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0年度财务执行情况及2021年财务预算报告》
4. 《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 《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6. 《关于改选公司董事及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7. 《关于审议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保证大会的合法性，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由律师事务所作现场见证，并于会后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董事与董事会

（一）董事会构成

本公司在董事会下设了董事会办公室和战略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计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三届董事会由10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2名，股东董事6名，职工董事2名，并实现了成员构成的多元化、知识化、专业化和独立性。

姓名	性别	文化程度	政治面貌	职务
危志成	男	研究生	中共党员	职工董事、董事长
邓路	男	博士	中共党员	职工董事、副董事长
余炳新	男	本科	中共党员	股权董事
陈新亮	男	大专	中共党员	股权董事

贺明	男	大专	中共党员	股权董事
周岚	女	本科	中共党员	股权董事
吴斌	男	大专	群众	股权董事
周立	女	中专学历	群众	股权董事
朱友谊	男	研究生	中共党员	独立董事
黄筱玲	女	研究生	中共党员	独立董事

（二）董事会会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积极履行工作职能，为公司发展提供决策保证。报告期内共召开会议 11 次，审议通过议案及听取报告 63 项；召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41 次，其中战略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会议 5 次，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6 次，风险管理委员会 24 次，审计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6 次，审议议案或审阅报告 95 项。董事会对各项议案均进行了充分的研究论证和科学的审议决策。

（三）董事履职情况

本公司董事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基本素质，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守法合规，勤勉尽职，较好地发挥了董事的审议决策作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均能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严格履行忠实勤勉义务，专业高效履行职责，按时出席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及相关的专门委员会会议，并对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客观的意见，维护了本公司及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能够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特别关注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合规性、关联交易的合法公允性、信息披露的真实完整性等重要事项并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担任董事会不同专门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均能发挥专业特长，勤勉尽责，认真组织、开展专门委员会工作，尤其是对风险控制、关联交易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重大人事任免、战略方向等方面提出了专业意见和建议。

三、监事和监事会

(一) 监事会构成

我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共有监事5名，其中股东监事1名，职工监事2名，外部监事2名。第三届监事会下设提名及监督委员会，并按照提名及监督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相关工作。

姓名	性别	文化程度	政治面貌	职务
黄铁强	男	本科	中共党员	职工监事、监事长
杨幸生	男	大专	中共党员	职工监事
彭红光	男	本科	中共党员	股东监事
李平	男	博士	中共党员	外部监事
李秋华	女	大专	群众	外部监事

(二) 监事会会议情况

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切实履行了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责，对重大财务活动、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等情况实施监督。提名及监督委员会主要负责对监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选任和任职进行审核、监督和评价，对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指导和核查工作。

报告期内，共召开监事会会议7次、提名及监督委员会会议4次，提交议案及汇报事项47项，内容涵盖本行战略、资本、经营、财务、风险、内控等核心工作，较好履行了监事会和提名及监督委员会的职责；依规出席了年度股东大会，对股东大会召集会议、召开程序、执行决议等情况进行了监督，确保了股东大会投票结果公开、公平、公正；全体监事列席了年度内历次董事会会议和部分高级管理层重要会议，对董事会的审议内容、决策过程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监督，并对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跟踪，有效促进公司科学决策和依法经营。

(三) 监事履职情况

1. 履行忠实义务情况。能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守公司秘密、平等对待全体股东，未发现监事有超越职权范围行使权力，或在履职过程中接受不正当利益，利用监事地位谋取私利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 履行勤勉义务情况。本公司监事能以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为重，利用自身专业知识，认真勤勉、尽职尽责地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按规定出席监事会会议和提名及监督委员会会议，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及重要会议，认真审议各类议案，审阅各类报告，及时进行日常监测和审查，密切关注本公司经营管理、内控建设及风险管理等情况，明确提出自己的意见和建议，切实履行了勤勉义务。

3. 外部监事履职情况。外部监事能够从维护存款人、股东及公司的整体利益出发，独立履行职责，发表客观公正的意见。能够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能专业地阅读公司各类文件、报告材料，主动了解经营管理状况，并及时进行沟通。外部监事担任专门委员会主任期间，能充分发挥其专业特长和经验，认真组织专门委员会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提出专业意见和建议。报告期内，外部监事亲自出席监事会的平均出席率为 100%，出席专门委员会会议的平均出席率为 100%。

四、经营管理层

公司经营管理层包括公司领导班子、总监、总部职能部门负责人和分支机构负责人。公司的经营管理实行行长负责制，本公司设行长一名，副行长两人。按照公司章程，行长由董事长提名，副行长由行长提名，2021 年末，我公司由邓路担任行长职务，陈卉担任副行长职务，陈刚拟任副行长职务，并对总监、董秘、总部各职能部门负责人和分支机构负责人进行了聘任。报告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文化程度	政治面貌	职务
----	----	------	------	----

邓路	男	博士	党员	行长
陈卉	女	本科	党员	副行长
李梁	男	研究生	党员	风险总监
赵小丹	女	本科	党员	董事会秘书

五、组织架构、分支机构及员工情况

（一）组织架构与分支机构

报告期末，本公司共设有部门 18 个，营业网点 73 家（详见附件）。

（二）员工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在岗员工人数总计为 550 人，其中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59 人，占比 10.7%；本科学历 336 人，占比 61.09%；在岗员工中具有中级以上职称 18 人，占比 3.3%，初级职称 140 人，占比 25.5%。

报告期内，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会成员合计领取薪酬 109.52 万元（预发）；在公司领取薪酬的监事会成员合计领取薪酬 97.46 万元（预发）；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其他高级管理层人员合计领取薪酬 175.36 万元（预发）。

六、薪酬

本公司制定了与发展战略、业务发展及人才引进相结合的薪酬政策。按照收入与风险匹配、长期与短期协调一致原则，建立健全具有市场竞争力、与业绩相匹配且兼顾内部公平的薪酬管理制度。

（一）薪酬管理架构及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等制度以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公司董事会按照国家有关法律和政策规定，负责公司的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设计，对薪酬管理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会的授权，负责拟定主要薪酬制度并监督相关制度的具体落实情况。监事会会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考核评价。

管理层组织实施董事会薪酬管理方面的决议，人力资源部门负责具体事项的落实，风险合规、财务会计、稽核审计等部门参与并监督

薪酬机制的执行和完善性反馈。稽核部门对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专项审计，并报告董事会。

（二）年度薪酬总量、受益人及薪酬结构

公司董事会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根据年度经营计划，综合考虑当年人员总量、结构，以及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风险控制等多种因素，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按照年度绩效考核情况确定年度执行薪总额，具体详见本年度财务报表。

本公司制定了《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薪酬管理暂行办法》，员工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福利性收入等构成。基本薪酬是为保障员工基本生活而支付的基本报酬，包括基本工资、岗位工资、考勤工资等，根据员工的职位和岗位等因素确定。绩效薪酬是支付给员工的业绩报酬，根据绩效薪酬档次、绩效考核结果等因素确定。

（三）绩效考核标准

报告期内，本公司制定了 2021 年度经营目标分配计划、支行/分理处目标责任考核办法、支行/分理处单项考核奖罚办法以及负责人目标责任制考核办法等考核制度。本公司遵循银保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绩效考评监管指引》《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的要求，建立了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并层层分解落实到辖内各分支机构。根据绩效考核情况，确定员工的具体绩效薪酬。

（四）薪酬延期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为确保薪酬水平与风险成本调整后的经营业绩相适应，公司根据银保监会《商业银行稳健薪酬指引》，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分 3 年兑付。

（五）薪酬方案制定、备案及年度绩效考核

本公司制定了《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薪酬管理暂行办法》《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业务发展规划》及《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目标责任考核办法》，并按照监管要求及时向监管机构进行

了备案。2021年，本公司紧盯发展战略和定位，全面完成了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目标任务，绩效考核指标全部达成。

七、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2021年，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会计年度结束后，聘请具备资格的湖南圣盛达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全部经营内容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进行全面审计，对相关风险情况进行说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根据湖南圣盛达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并结合各部室提供的相关信息，编写年度信息披露书面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披露有关信息，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公开的信息知情权。披露的内容、格式、程序均符合规定，并在规定时间内及时上报监管部门审查。

第六部分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整体经营状况与分析

（一）整体经营情况

1. 各项业务发展扎实稳健。截至12月末，本行资产总额351.94亿元，较年初增加37.11亿，增加11.79%。各项存款313.5亿元，较年初增加38.99亿元，增幅14.20%。各项贷款余额149.29亿元，较年初增加24.86亿元，增幅19.98%。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5.53亿元，同比增加1.85亿，增长13.51%。不良贷款率为1.43%，较年初增加0.08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193.68%，较年初减少19.9个百分点。

2. 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提升。截至12月末，全年累计发放各类贷款125.52亿元，同比增加19.05亿元，实贷投放规模增长创历史新高。全口径小微企业贷款余额84.35亿元，较年初增加13.82亿元。其中授信1000万元以内普惠小微贷款余额10.25亿元，较年初净增

1.72 亿元，较年初增速 20.05%，贷款户数较年初净增 26 户，持续实现“两增”。

3. 风险防控措施精准有效。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合计收回表内、外不良贷款本息 7192 万元，完成省联社下达任务的 235.03%。其中表内不良贷款本息共计收回 4225 万元；表外不良贷款本息共计收回 2967 万元。资产质量保持稳定，为本行轻装上阵服务实体、专注主业打下坚实基础。

4. 智慧金融进化不断突破。以“福祥 e 贷”为基础，整合移动营销 VPN、CRM、福祥到家、存贷质押贷等产品，扩大我行信贷服务覆盖范围，抢占零售市场，提升经营效益。全行电子银行各项基础业务类指标持续增长，如银行卡发卡量、卡交易量稳步提升，手机银行、网上银行、自助设备、特约商户收单等电子银行业务保持了持续、稳步的发展势头。至 12 月末，手机银行有效客户比年初净增 31996 户；电子银行替代率为 92.61%；有效商户数量 2787 户；ETC 新开 11184 户。

（二）在战略规划上凝心聚力，走好高质发展之路

2021 年是 2021-2025 年五年规划开局之年，本行董事会紧盯战略规划落地，全力打牢高质量发展基础。

1. 科学谋划，明确新时代可持续发展目标。在董事会主导下，高级管理层和外部专家团队全面参与、深入调研、科学论证，充分上下沟通讨论，数易其稿，制定了《湘江新区农商银行 2021-2025 年发展战略规划》。新战略紧贴新时代的要求，紧紧围绕区域银行、本地银行和百姓银行战略定位，强化党建引领作用，立足服务三农、服务中小企业、服务区域经济，持续提升银行价值，不断推动优质服务。以客户为导向，稳健提升业务规模，创新驱动智慧转型，大力发展电

子银行业务，严密管控各类风险，打造鲜明文化特色，全面提升市场竞争力和区域金融服务能力，从而推动“八大银行”发展战略落地，加快建成以“标杆银行、精品银行、优质银行、智慧银行、价值银行、合规银行、实力银行、特色银行”为内涵的农村商业银行。确定了2021-2023年和2024-2025年两个阶段的发展目标，2021-2023年的目标以转型提质为主题，2024-2025年的目标以质量效益为主题。

2. 服务大局，抓好党建共创，密切银政合作。我行以“党建共创，金融普惠”作为拓展客户群体、提升存贷比的发展契机，大力推进走村入户行动，主动走出去对接客户金融需求，优化信贷产品结构和贷款利率。截至12月末，累计评级15012户，新增贷款客户4288户，授信金额122.98亿元。加强与地方政府协调配合，与省农担、区小额贷款担保中心等签订了担保业务合作协议，2021年累计共发放融资担保贷款3800万元，创业担保贷款1615万元。较好满足了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等人群的创业资金需求，解决小微企业无抵押担保、资金周转困难的问题。与6个村组签订了信用体系整体框架协议，通过配备相应的电子设备、利用村组宣传栏、入户走访、开展整村授信等形式，及时了解客户基本情况和金融服务需求，获得了层次更加多元的客户群体，切实做大了贷款规模，彰显了党建推动业务发展的显著成效。

3. 深融区域，服务实体和便民渠道不断拓宽。2021年，本行董事会始终坚持金融回归本源，确保有限信贷资源向实体经济聚焦，为民众提供专业又贴心的金融服务。一是服务实体的能力稳步提升。坚持“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根本宗旨，持续加强金融产品创新力度，从“短频急”角度出发，研发“循环贷”“经营贷”“兴农贷”“工薪贷”“创业贷”等产品，满足小微企业多元化服务需求，解决实体

经济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结合民营企业贷款“短、频、快”的特点，不断优化、简化审查审批流程，提高办贷效率，合理控制并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将信贷资金扶持重点放在民营企业、小微企业等实体经济。同时，推行“阳光办贷”、承诺服务、上门服务，定期上门对优质客户进行走访，宣传信贷优惠政策，满足小微企业信贷需求。二是**客户基础盘有效扩大**。以网点为辐射中心，将周围个体工商户、企事业单位、社区住户列为重点营销对象，分群分层找客户需求点，以整村授信为基础载体，依托小微贷款和各类存款产品，为不同客户群体提供差异化产品和服务，通过建立客户台账，细化客户分类，以客群营销为发力重点，实现逐户营销，各个“击破”。2021年末，有余额贷款户全年净增4288户，增幅37.13%；个人贷款余额81.58亿元，较年初增长13.98亿元，增幅20.68%；便民卡发卡量4845张，较年初增加1671张，增幅53%。

4. 多维发力增收节支，深度挖潜增效。本行董事会始终强调创新的重要性，坚持开源节流并重、增收节支并举，调优结构，切实提高经营管理效益。推动高质量发展。一是在**资产端发力增加收入来源**。坚持普惠金融战略不动摇，把增户扩面、多投放、优投放中小企业贷款和小额农户贷款作为应对市场竞争、增强发展后劲的最重要举措。把“广种多收、结构优化”作为信贷投放重点，瞄准农村创业、消费等领域，加大对特色种养业、农产品加工业、乡村旅游业等金融支持。二是在**负债端发力优化存款结构**。广开活期存款等低成本存款渠道。建立财政、社保等系统性存款定期联络走访机制，加大营销力度；全面争取企事业单位代发工资、代收代付、代扣代缴业务。三是在**预算端发力严控费用列支**。遵循“全面成本管理”思想，加强成本核算和预算管理，做好各项费用控制，为提升利润增长潜力打好基础。根据

各网点存款、收息、人员等因素预算各网点费用额，日常管理中，从建章立制着手，严肃财经纪律，严格控制收入成本比、综合费用率。

（三）在风险管理上实处着力，狠抓行稳致远之效

本行董事会积极履行全面风险管理职责，筑牢发展根基，2021年，全行风险管理及内控合规管理能力持续提升。

1. 突出合规管理，教育与查处并重。一是强化合规管理。围绕合规主题开展教育培训，培训人员覆盖面达100%，确保全体员工做到熟知、熟会、熟练各项规章制度和本岗位的合规操作流程，精准掌握关键风险点。二是加大监督力度。利用好预警中心、监控中心、授权中心对风险的识别、监测、预警等功能，对三个中心发现的问题线索认真分析，精准发力。推行会计基础达标管理，提升网点会计履职能力，加强对员工业务知识、操作流程、规章制度执行等方面的日常监督和辅导，提高执行制度的自觉性。三是开展专项整治。重点突出对柜面业务、信贷业务、资金业务、账户管理等方面开展专项检查，综合运用全面审计、专项审计、包片审计、整体移位稽核等方式，确保监督检查全覆盖。制定《湘江新区农商银行员工违规行为经济处罚办法》，加大审计发现问题的通报和处罚，提升审计权威；同时将审计发现的不足及时传递至各相关业务管理部门和合规部门，形成“三道防线”管理合力，共同促进合规经营。

2. 强化不良清收，增量与存量并重。秉承“风控能力是核心竞争力”的价值理念，持续加大对信用风险源头的识别与管控力度，切实守牢风险底线。提升信贷业务贷前调查、贷前审查审批、贷前风险监测、排查与预警管理能力，着力推进风险前置管理，强化事前、事中环环节对风险的有效把控。在澄清底数、完善台账的基础上，我行打出了防控与压降并重、上门与诉讼并举的“组合拳”。一是严控新放贷

款质量。把坚守三农和小微的市场定位作为防控风险的第一道关口，严控新增大额贷款。改进信贷管理流程，明确信贷管理各个环节的权利和责任。二是提前管控新增不良。坚持“风险前移”的工作原则，实时动态监测全行贷款本息逾期、分类下移等风险预警指标，第一时间了解贷款具体风险状况并做好风险评估，根据评估结果采取停止新增授信、压缩贷款规模、提前收回贷款、诉前资产保全等管控措施，尽力在贷款出现不良风险苗头时提前管控。三是强化法律知识普及。不定时向法律顾问获取专业法律意见，优化各类业务合同，避免合同出现法律漏洞；不断总结不良贷款的风险特征，联合法律顾问对同行业风险点较为集中领域对应的法律知识开展培训，提高全员法律意识和水平；强化诉讼案件档案管理，及时掌握和跟进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各方的协调情况以及案件下阶段的工作计划等，确保诉讼的时效和效果。四是严格落实责任追究。严格认定不良贷款责任，界定不良贷款形成的道德风险、操作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履职尽责的予以免责，失职失责的严肃追责。

3. 强化安全保障，防御与管理并重。一是筑牢制度篱笆。建立《安全防范教育培训制度》《新冠肺炎应急处置方案》等符合新形势要求的制度，健全运营保障、安防建设、消防安全、监督检查等机制，编制安全工作考核办法，明确各类违规行为考核标准，有效引导和督促全行员工遵守安全管理规范。二是织密责任网络。实行“谁主管、谁负责”原则，逐级签订安全责任书，建立起从总行到一线的安全管理责任网络，制定集安全工作考核办法、安全预案、安全联防协议书于一体的《安全档案》，明确各级安保履责事项，把安全责任书变为可量化、能执行和易考核的工作任务书。三是加大安保投入。筹备总行监管中心升级改造事宜，打造集监控系统、报警系统、门禁系统、

押运系统、电气火灾预警系统、IP 对讲系统、防护舱系统于一体的可视化安全管理系统，实现安保工作的简捷化、数字化、智能化、远程化。坚持设施建设与运行管理两手抓两手硬，在安防投入上始终给予充分支持，确保所有新建网点安防达标，原有网点升级改造持续推进。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所有者权益余额为 2,583,112,623.73 元，比年初增加 153,263,346.3 元，增长 6.30%，其中，股本金 511,200,000 元，一般准备 442,383,005.96 元。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606,300,075.89 元，其中贷款损失准备 414,306,071.55 元，比年初增加 54,771,585.62 元，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6,407,375.25 元，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179,655,000 元，比年初增加 70,815,000 元。拨备覆盖率 193.66%、贷款拨备率 2.78%。

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公司 2021 年度各季度均达到了相关监管要求。至 2021 年末，实现了资本充足率 12.61%，核心资本充足率 11.56%。计算说明为：

(1) 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及计算方法：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包括表内信用风险资产、表外信用风险资产、操作风险资产。其中表内、表外信用风险资产采取权重法进行计量，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合计为 17,603,390,749.98 元；操作风险资产采取基本指标法进行计量，其风险资产数为 139,545,924 元。全部风险加权资产合计为 18,998,849,994.98 元。

(2) 资本数量及其构成：2021 年末资本净额包括一级资本净额和二级资本净额。其中，一级资本净额等于核心一级资本净额，核心

一级资本净额为核心一级资本 2,583,112,623.73 元（包括实收资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和未分配利润部分）减去扣除项（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核心一级资本投资）386,973,110.87 元，余额为 2,196,139,512.86 元，一级资本净额等于核心一级资本净额。二级资本净额等于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可计入部分减去扣除项目（2021 年末暂无扣减项），余额为 200,370,712.16 元。总资本净额为核心一级资本净额与二级资本净额之和，余额为 2,396,510,225.02 元。

（四）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经审计的 2021 年度会计报表，本行 2021 年实现利润 291,496,302.06 元，应缴纳企业所得税 44,690,706.98 元，本年净利润 246,805,595.08 元，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246,805,595.08 元。根据国家财税政策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现提出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 目前法定盈余公积 261,248,510.68 元，占资本 511,200,000.00 元的 51.1%，超过 50%，本年不予计提。
2. 按本年净利润的 50%的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123,402,797.54 元。
3. 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50,000,000.00 元。

上述分配方案执行后，结余未分配利润 73,402,797.54 元，加上期初账面未分配利润 9,564,739.07 元，累计未分配利润 82,967,536.61 元。

2021 年度股金分红方案拟定为：按 2021 年末股金总额的 13%分配红利，即每股分配现金 0.13 元，合计分配 6,645.6 万元，分红方式为现金，资金来源于未分配利润。具体事宜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

并由董事会授权高级管理层根据年度财务工作安排予以落实。

（五）2021 年业务发展规划

1. 2021 年工作方针

2021 年，我公司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以党的建设为引领，以规范管理为基础，以优化服务为重点，以队伍建设为动力，进一步强化内部管理，发挥传统优势，积极拓展市场，狠抓资产质量，有效实现发展提速提质，管理规范有序，效益稳步提升。

2. 2021 年业务发展目标

1、存款目标：各项存款日平净增 20 亿元。

2、贷款及其质量指标：（1）各项贷款净增 12 亿元以上。（2）贷存比例符合宏观审慎评估要求；不良贷款占比控制在 2%以内。（3）利息收入达到 7.6 亿元以上。

3、财务及效益指标：全年实现总收入 14.2 亿元以上，年度实现经营利润 3.5 亿元以上。

4、风险控制指标：流动性比例、资本充足率和专项准备等在任何时点达到规定要求。

5、管理目标：坚持依法合规经营管理，确保全年安全无事故。

6、支农支小目标：达到规定要求。

第七部分 监事会报告

一、依法经营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活动符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层执行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股东、职工、存

款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的行为。

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

2021 年度，公司披露的年度财务报告及时、真实、公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湖南圣盛达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2021 年度，未发现收购和出售资产中有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资产流失的行为。

四、关联交易情况

关于 2021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监事会没有发现违背公允性原则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在 2021 年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没有异议，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六、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动接受社会监督，重视并按相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未发现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第八部分 重要事项

一、对外投资事项

2021 年本公司对外投资增加 426.19 万元，湖南南县湘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增加 33.19 万元，湖南芷江湘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增加 393 万元。

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作为被告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共对5名借款人发起了民事诉讼，涉及借款7笔，本金1195万元，均下发了民事判决书或民事调解书；2021年通过诉讼收回贷款本金3448万元（含以往年度起诉但在本年度收回的贷款本金）。

四、关联交易事项

根据《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监会2004年第3号令）及《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均由正常经营活动需要产生，交易的条件及利率执行本公司业务管理和监管机构的规定，不存在优于一般借款人或交易对手的情形。

报告期关联方关系及交易情况：

（一）关联交易总量

交易对象类别	关联关系	贷款余额(万元)	承兑余额	贴现余额	备注
法人11户	关联法人	32,460.00			
自然人90户	关联自然人	4,445.21			
合计		36,905.21			

（二）重大关联交易

交易对象（借款人）	贷款余额(万元)	承兑余额	贴现余额	备注
湖南省新雅置业有限公司	9,140.00			董事余炳新关联方
长沙市岳麓区雷锋校车服务有限公司	980.00			同受法人股东湖南骏达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长沙市雨花区雷锋校车服务有限公司	800.00			
长沙市望城区雷锋巴士有限公司	7,000.00			

长沙市望城区红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990.00			
长沙红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2,500.00			
湖南骏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00.00			
湖南骏达集团有限公司	5,080.00			
湖南河西骏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90.00			
湖南亮盈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500.00			董事陈新亮 关联方
周立	2,180.00			董事
小 计	32,460.00			

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二) 重大担保：报告期内，本公司除经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三) 委托理财：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委托理财事项。

(四) 其他重大合同(含担保等)及其履行情况：报告期内本公司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六、聘任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期内本公司聘请湖南圣盛达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承担公司法定财务报告审计服务工作。

七、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监管部门处罚情况发生。

八、机构增设、升格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新增大王山分理处、和馨园分理处2个网点。

九、呆账贷款核销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呆账贷款核销金额 5549.13 万元。

十、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违规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开展对外担保业务是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对外担保业务属于公司的正常业务之一，《章程》就审批权限做了明确规定，公司内部管理也针对担保业务的风险特点制定了具体的管理办法、操作流程和审批程序。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对外担保的情况。

第九部分 附注

一、 审计意见

本报告期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经湖湖南圣盛达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见附件）。

二、 财务报表（见附件）。

三、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未发生变化。

SHENG SHENG DA

湖南圣盛达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Hunan ShengShengDa United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Firm

中国长沙市芙蓉南路380号汇金国际银座2332

电 话：86-731-85869148

传 真：86-731-85869148

邮政编码：410015

**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财务报表审计**



SHENG SHENG DA

湖南圣盛达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Hunan ShengShengDa United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Firm

中国长沙市芙蓉南路380号汇金国际银座2332

电话: 86-731-85869148

传真: 86-731-85869148

邮政编码: 410015

审计报告

湘圣会审字[2022]第 007 号

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江新区农商行）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湘江新区农商行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湘江新区农商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湘江新区农商行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

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

湘江新区农商行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湘江新区农商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湘江新区农商行、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湘江新区农商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湘江新区农商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湘江新区农商行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长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五（一）	3,849,533,074.47	2,234,151,257.45
贵金属		-	-
存放联行款项	五（二）	5,630,707.57	6,603,807.59
存放同业款项	五（三）	522,772,142.43	1,549,179,266.05
拆出资金	五（四）	350,000,0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五（五）	-	397,880,000.00
应收款项类金融资产	五（六）	-	3,049,900.00
应收利息	五（七）	131,179,920.02	130,534,020.29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五（八）	38,000,757.28	50,188,554.72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九）	14,515,096,616.93	12,084,220,890.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十）	300,000,000.00	-
持有至到期投资	五（十一）	14,688,647,891.10	14,254,392,092.27
长期股权投资	五（十二）	393,772,188.54	395,576,033.17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五（十三）	270,655,815.13	293,027,439.53
在建工程	五（十四）	1,271,495.08	7,497,897.22
固定资产清理		-	-
无形资产	五（十五）	55,736,357.68	4,779,493.03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六）	19,170,771.82	17,333,351.49
抵债资产	五（十七）	52,642,519.75	54,821,998.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待处理财产损益		-	-
其他资产		-	-
		-	-
		-	-
资产总计		35,194,110,257.80	31,483,236,001.04

法定代表人：危志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卉

会计机构负责人：盛丽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五（十九）	176,913,600.00	150,015,400.00
联行存放款项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五（二十）	142,010,681.08	341,006,196.07
拆入资金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五（二十一）	-	342,000,000.00
吸收存款	五（二十二）	31,350,188,831.25	27,451,336,196.84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三）	21,988,617.09	16,624,642.44
应交税费	五（二十四）	2,170,661.57	9,755,690.96
应付利息	五（二十五）	903,555,620.50	728,715,360.49
应付股利		-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六）	8,825,602.54	11,893,603.90
预计负债		-	
应付债券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五（二十七）	5,344,020.04	2,039,632.91
负债合计		32,610,997,634.07	29,053,386,723.6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五（二十八）	511,200,000.00	511,200,000.00
法人资本		273,520,000.00	269,520,000.00
个人资本		237,680,000.00	241,680,000.00
资本公积	五（二十九）	39,547,400.00	39,547,400.00
其他综合收益		-	
减：库存股		-	
盈余公积	五（三十）	1,507,014,681.16	1,383,611,883.62
一般风险准备	五（三十一）	442,383,005.96	392,383,005.96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二）	82,967,536.61	103,106,987.8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83,112,623.73	2,429,849,277.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194,110,257.80	31,483,236,001.04

法定代表人：危志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卉

会计机构负责人：盛丽

利润表

编制单位：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771,977,439.73	730,454,795.51
（一）利息净收入	五（三十三）	152,444,142.61	165,643,100.90
利息收入		932,109,454.73	802,284,060.28
利息支出		779,665,312.12	636,640,959.38
（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五（三十四）	3,971,881.53	4,978,199.6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482,235.24	6,190,355.9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510,353.71	1,212,156.36
（三）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五）	615,512,750.43	559,709,248.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四）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五）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六）其他业务收入	五（三十六）	48,665.16	124,246.94
（七）资产处置损益		-	-
（八）其他收益		-	-
二、营业支出		481,598,836.86	446,123,245.40
（一）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七）	10,367,998.45	10,236,988.08
（二）业务及管理费	五（三十八）	313,540,371.32	275,781,563.25
（三）资产减值损失	五（三十九）	157,610,511.37	159,936,604.99
（四）其他业务成本	五（四十）	79,955.72	168,089.0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0,378,602.87	284,331,550.11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一）	2,762,012.08	9,421,188.06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二）	1,644,312.89	14,057,368.39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291,496,302.06	279,695,369.78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三）	44,690,706.98	50,123,447.18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6,805,595.08	229,571,922.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
少数股东损益		-	-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6,805,595.08	229,571,922.6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法定代表人：危志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卉

会计机构负责人：盛丽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699,857,119.42	3,575,916,494.3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26,898,2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1,059,425,103.60	218,209,668.4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52,000,0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77,459,674.97	856,582,276.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7,165,081.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63,640,097.99	4,919,873,520.5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430,875,726.85	1,477,664,381.41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49,984,600.00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510,353.71	448,154,094.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5,081,007.24	129,428,088.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6,912,130.68	130,721,562.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304,951.40	118,836,986.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7,684,169.88	2,354,789,713.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5,955,928.11	2,565,083,806.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367,465,302.72	11,514,101,554.8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15,512,750.43	562,490,998.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1,274,654.49	17,562,478.2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84,252,707.64	12,094,155,031.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023,726,309.04	14,737,024,887.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604,033.73	16,988,093.6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37,330,342.77	14,754,012,981.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3,077,635.13	-2,659,857,949.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456,000.00	66,456,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456,000.00	66,456,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456,000.00	-66,456,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6,422,292.98	-161,230,142.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85,606,327.88	2,146,836,470.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82,028,620.86	1,985,606,327.88

法定代表人：危志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卉

会计机构负责人：盛丽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期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511,200,000.00	39,547,400.00			1,383,611,883.62	392,383,005.96	103,106,987.85	2,429,249,277.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27,086,248.78	-27,086,248.78
二、本年期初余额	5	511,200,000.00	39,547,400.00			1,383,611,883.62	392,383,005.96	76,020,739.07	2,402,763,028.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	-			123,402,797.54	50,000,000.00	6,946,797.54	180,349,595.08
（一）净利润	7							246,806,595.08	246,806,595.08
（二）其他综合收益	8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	9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10								
3.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损失）	11								
4.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2								
5.其他	1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6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7								
3.其他	18								
（四）利润分配	19								
1.提取盈余公积	20					123,402,797.54	50,000,000.00	-239,888,797.54	-66,456,00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1					123,402,797.54	50,000,000.00	-123,402,797.54	
3.对所有者分配的分配	22							-50,000,000.00	
4.其他	23							-66,456,000.00	-66,456,000.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4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5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6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7								
4.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28								
5.其他	29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	511,200,000.00	39,547,400.00			1,507,014,681.16	442,383,005.96	82,967,536.61	2,583,112,623.73

法定代表人：危志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卉

会计机构负责人：盛丽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511,200,000.00	39,547,400.00		-	1,280,304,518.45	2,230,217,640.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23,484,285.62
二、本年期初余额	5	511,200,000.00	39,547,400.00		-	1,280,304,518.45	2,266,733,354.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	-		-	103,307,365.17	163,115,922.60
（一）净利润	7						229,571,922.60
（二）其他综合收益	8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	9						-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10						-
3.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损失）	11						-
4.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2						-
5.其他	13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6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7						-
3.其他	18						-
（四）利润分配	19						-66,456,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0					103,307,365.17	-214,763,365.1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1						-103,307,365.17
3.对所有者的分配	22						-45,000,000.00
4.其他	23						-66,456,000.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4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5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6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7						-
4.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28						-
5.其他	29						-
四、本期末余额	30	511,200,000.00	39,547,400.00		-	1,383,611,883.62	2,429,849,277.43

法定代表人：危志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卉

会计机构负责人：盛丽

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编制单位：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原名长沙先导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由原长沙岳麓农村合作银行改制而成。长沙岳麓农村合作银行于2006年10月19日取得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陈颢；注册资本：11,280万元；经济性质：股份合作企业。2008年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批准，增资扩股1,500万元，增资后的实收资本为12,780万元。

2009年，经股东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长沙岳麓农村合作银行整体改制为长沙先导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10月27日取得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陈颢；注册资本：12,780万元；经济性质：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2月，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批准，由净资产转增资本12,780万元，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变更为25,560万元。2015年2月，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批准，由盈余公积金转增股本25,560万元，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变更为51,120万元。

2015年，经股东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长沙先导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7月9日取得了工商换发的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30104000008164；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编号：B1100H243010001；法定代表人：黄立新；注册资本：51,120万元；经济性质：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长沙市岳麓区银杉路559号；经营范围：许可该机构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

2016年6月15日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工商换发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7367504298。

2021年11月24日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危志成。

现本公司下辖营业管理部、29家支行和43家分理处。

2、所属行业性质和业务范围

行业性质：金融业。

经营范围：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农村商业银行业务。

3、主营业务和提供的劳务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办理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记账基础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并采用借贷记账法记账。

6. 计价原则

除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其余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7. 外币折算

本公司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初始交易日的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以公允价值确认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8. 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的确定标准

根据银行业的特点，本公司的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存放中央银行备付金、活期存放同业款项和合同期限在三个月以内的拆放同业。

9.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交易

根据协议承诺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售价与回购价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项内。

相反，购买时按照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期返售的资产将不在资产负债表予以确认。买入该等资产之成本，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购入与返售价格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项内。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a.**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b.**保留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但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c.**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者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确认为利息收入。

b.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c.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d.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资本公积的单独部分予以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在此之前在资本公积中确认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或持有期限已超过持有至到期类投资的禁止期间（本会计期间及前两个会计年度），可供出售类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改按摊余成本计量，该摊余成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

如果该金融资产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直接计入权益的所得或损失，

应当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也应当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该金融资产没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直接计入权益的所得或损失，仍应保留在权益中，在该金融资产被处置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b.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当前最佳估计数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5)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以远期外汇合同和利率互换，对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进行套期。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但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按成本计量。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

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7)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c.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的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也按照上述原则处理。

(8)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11.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本公司确认的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b. 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c.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投资发生减值时，按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投资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减值损失一经计提不再转回。

12.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3	4.85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	0	10
运输设备	4	0	25
电子设备	3	0	33.33
其他设备	5	0	20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 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4.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系统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

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5. 抵债资产

在收回已减值贷款和垫款时，本公司可通过法律程序收回抵押品的所有权或由借款人自愿交付所有权。如果本公司有意按规定进行变现并且不再要求借款人偿还贷款，抵押资产便会在“其他资产”中列报。

当本公司以抵债资产作为补偿贷款和垫款及应收利息的损失时，该抵债资产以公允价值入账，取得抵债资产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垫付诉讼费用和其他成本计入抵债资产账面价值。抵债资产以入账价值减去减值准备计入资产负债表内。抵债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初始确认和后续重新评估的减值损失计入损益。

16.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1)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当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且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的职工内部退休计划比照辞退福利处理，符合职工薪酬准则规定的确认条件时，按照内退计划规定，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之间期间、公司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方式的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辞退福利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应的产品成本、劳务成本、资产成本及当期损益。

17.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

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8. 受托业务

本公司以被任命者、受托人或代理人等受托身份进行活动时，该委托活动所产生的资产与该资产偿还客户的保证未包括在本报表内。

本公司代表第三方贷款人发放委托贷款，记录在表外。本公司以代理人身份按照提供资金的委托人的指令发放委托贷款给借款人。本公司与这些第三方贷款人签订合同，代表他们管理和回收贷款。委托贷款发放的标准以及所有条件包括贷款目的、金额、利率和还款安排等，均由第三方贷款人决定。本公司对与这些委托贷款有关的管理活动收取手续费，并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平均确认收入。委托贷款的损失风险由第三方贷款人承担。

19. 收入及支出确认原则和方法

（1）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于产生时以实际利率计量。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账面净值的利率。利息收入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未来贷款损失。如果本公司对未来收入或支出的估计发生改变，金融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亦可能随之调整。由于调整后的账面价值是按照原实际利率计算而得，变动也记入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

当单项金融资产或一组类似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利息收入将按原实际利率和减值后的账面价值计算。

（2）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已提供有关服务后且收取的金额可以合理地估算时确认。

（3）汇兑收益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且有关收入的金额可以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汇兑收益。

20.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

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更为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或其他更为系统合理的方法确认为当期损益。

21.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为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a.**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b.**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a.**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b.**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

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2. 股利

股利在本公司股东批准后确认为负债，并且从权益中扣除。中期股利自宣告发放并且本公司不能随意更改时从权益中扣除。年末股利的分配方案在资产负债日以后决议通过的，作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予以披露。

三、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报告期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二）报告期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前期差错更正

本公司发生前期差错更正-27,086,248.78元，详情见下表。

序号	项目	影响损益金额
1	2020年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	-21,923,769.76
2	信用卡本金损失准备	-1,789,148.56
3	进项税额转出	-1,039,662.56
3	补提2020年4季度税费	-418,999.71
4	2017唯一卡年费退费	-433,564.80
5	2018年唯一卡年费退费	-648,744.74
6	2019年唯一卡年费退费	-482,898.68
7	2011-2017代发户卡年费退费	-475,736.80
8	五块土地政府退款	338,024.72
10	其他	-211,747.89
	合计	-27,086,248.78

四、 税项

（一）本公司主要应纳税项及税率列示如下：

税/费种	计提税/费依据	税/费率（征收率）
增值税	金融服务收入等	6%
城建税	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5%
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本公司税收优惠情况如下

1、所得税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支持农村金融发展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44号）规定，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对金融机构农户小额贷款利息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90%计入收入总额。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普惠金融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2020年第22号），该项优惠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2023年12月31日。

2、增值税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77号）规定，自2017年12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对金融机构向农户、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发放100万元（含本数）以下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普惠金融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2020年第22号），该项优惠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2023年12月31日。

根据《关于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91号），自2018年9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2021年第6号），该项优惠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2023年12月31日。

五、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67,924,474.36	151,501,125.03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681,608,600.11	2,082,650,132.42
其中：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2,040,276,596.04	2,073,294,576.02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准备金	1,641,332,004.07	9,045,936.80
财政性存款		309,619.60
合计	3,849,533,074.47	2,234,151,257.45

注：1、本公司不存在因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根据中国人民银行规定本公司的人民币准备金余额不得低于期末各项人民币存款的6.50%计算，应缴存一般存款准备金2,040,276,596.04元，实际缴存3,681,608,600.11元。

(二) 存放联行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清算资金往来	5,630,707.57	6,603,807.59
合计	5,630,707.57	6,603,807.59

(三) 存放同业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境内同业	80,000,000.00	1,250,403,222.22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442,772,142.43	298,776,043.83
小计	522,772,142.43	1,549,179,266.05
减：减值准备		
存放同业款项账面价值	522,772,142.43	1,549,179,266.05

(四) 拆出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拆放款	50,000,000.00	
长期拆放款	300,000,000.00	
小计	350,000,000.00	
减：减值准备		
存放同业款项账面价值	350,000,000.00	

(五)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证券		397,880,000.00
其中：政策性银行债券		299,880,000.00
其他债券		98,000,000.00
减：减值准备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397,880,000.00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交易对手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同业		397,880,000.00
其他非银行金融机构		
减：减值准备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397,880,000.00

(六) 应收款项类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其他			4,357,000.00	1,307,100.00
合计			4,357,000.00	1,307,100.00

(七)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按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贷款利息	11,828,726.21	7,249,740.71
应收债券利息	110,607,995.42	115,388,333.92
信用卡利息	84,945.73	40,522.33
买入返售利息		1,019,532.92
拆放款项利息	604,444.44	
其他利息	8,053,808.22	6,835,890.41
合计	131,179,920.02	130,534,020.29

2. 应收利息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131,179,920.02	100.00	130,534,020.29	100.00
合计	131,179,920.02	100.00	130,534,020.29	100.00

(八) 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含1年)	4,613,060.16	12.14		42,143,869.26	83.97	
1至2年 (含2年)	29,166,482.42	76.75		3,708,245.01	7.39	
2至3年 (含3年)	214.70	0.00		490,632.40	0.98	
3年以上	4,221,000.00	11.11		3,845,808.05	7.66	
合计	38,000,757.28	100.00		50,188,554.72	100.00	

注: 1至2年 (含2年) 期末余额为 29,166,482.42 元, 其中购买未阳农商行不良资产 28,500,000.00 元。

(九)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贷款和垫款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披露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个人贷款和垫款	8,181,941,548.40	6,775,584,152.02
住房按揭贷款	2,597,561,812.50	2,151,462,248.39
个人经营贷款	4,372,417,653.80	3,771,303,790.69
个人消费贷款	1,187,872,343.91	836,918,794.67
信用卡	24,089,738.19	15,899,318.27
机构贷款和垫款	6,747,461,140.08	5,668,171,223.99
贷款	6,747,461,140.08	5,668,062,067.3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贴现		109,156.67
贷款和垫款总额	14,929,402,688.48	12,443,755,376.01
减：贷款损失准备	414,306,071.55	359,534,485.93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4,515,096,616.93	12,084,220,890.08

2. 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披露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农、林、牧、渔业	102,706.51	6.88	103,210.86	8.29
采矿业	1.10	0.00	76.79	0.01
制造业	92,109.65	6.17	75,416.86	6.06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295.06	0.09	2,505.43	0.20
建筑业	155,957.02	10.45	114,654.56	9.21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2,931.56	2.21	21,993.73	1.77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13,621.06	0.91	13,611.98	1.09
批发和零售业	244,702.20	16.39	222,500.07	17.88
住宿和餐饮业	45,170.64	3.03	42,450.25	3.41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2,098.09	6.84	68,692.81	5.52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	4,085.14	0.27	2,526.60	0.20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73,637.65	4.93	62,592.66	5.03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186,182.96	12.47	169,697.12	13.64
教育	5,128.21	0.34	3,678.58	0.30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	1,043.12	0.07	1,852.84	0.15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1,746.11	0.79	11,503.45	0.93
房地产业	39,571.80	2.65	39,175.52	3.15
个人贷款	380,952.39	25.51	288,235.43	23.16
贷款和垫款总额	1,492,940.27	100.00	1,244,375.54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41,430.61		35,953.45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451,509.66		1,208,422.09	

3. 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披露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贷款	305,648,221.06	48,590,875.33
保证贷款	1,260,315,526.53	812,697,002.40
附担保物贷款	13,365,438,940.89	11,582,358,341.61
其中：抵押贷款	12,454,543,904.90	10,836,271,991.98
质押贷款	908,895,035.99	746,086,349.63
贴现		109,156.67
贷款和垫款总额	14,929,402,688.48	12,443,755,376.01
减：贷款损失准备	414,306,071.55	359,534,485.93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4,515,096,616.93	12,084,220,890.08

4.贷款五级分类披露如下:

五级分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正常类	14,496,781,941.72	12,070,730,754.24
关注类	218,685,388.92	204,684,594.07
不良贷款总额	213,935,357.84	168,340,027.70
其中:次级类	93,314,864.58	78,265,566.14
可疑类	116,810,566.26	79,035,043.74
损失类	3,809,927.00	11,039,417.82
合计	14,929,402,688.48	12,443,755,376.01
不良贷款比例	1.43%	1.35%
拨备覆盖率	193.66%	213.58%

5.贷款损失准备披露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项	组合	单项	组合
期初余额		359,534,485.93		358,035,948.92
本期计提		80,733,682.98		64,497,004.99
本期转出				
本期核销		55,491,333.07		108,505,931.49
本期转回		29,529,235.71		45,507,463.51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导致的转回		29,529,235.71		45,507,463.51
期末余额		414,306,071.55		359,534,485.93

(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理财产品	30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			

(十一) 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债券	7,666,956,913.46	69,405,000.00	7,586,714,087.29	65,340,000.00
其中:国债	1,300,506,182.16		2,055,890,437.16	
政策性银行债券	1,587,076,654.64		1,175,687,309.74	
商业银行债券	460,000,000.00	6,900,000.00	1,580,000,000.00	23,700,000.00
政府债券	2,648,394,117.79	37,500,000.00	2,009,003,737.65	30,150,000.00
其他债券	1,670,979,958.87	25,005,000.00	766,132,602.74	11,490,000.00
其他	7,201,345,977.64	110,250,000.00	6,776,518,004.98	43,500,000.00
合计	14,868,302,891.10	179,655,000.00	14,363,232,092.27	108,840,000.00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列示如下: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原值增加额	本期原值减少额	期末余额	
	账面原值	减值准备			账面原值	减值准备
股权投资	395,576,033.17		4,261,877.70	134,093.24	399,703,817.63	5,931,629.09
合计	395,576,033.17		4,261,877.70	134,093.24	399,703,817.63	5,931,629.09

2.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原值明细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初始金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成本法核算						
张家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25	12,500,000.00	12,500,000.00			12,500,000.00
湖南省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	1.11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长沙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	4.12	164,800.00	164,800.00		134,093.24	30,706.76
湖南芷江湘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75	51,000,000.00	64,949,654.94	3,930,000.00		68,879,654.94
湖南岳阳湘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4.30	51,000,000.00	60,408,012.79			60,408,012.79
湖南邵阳湘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8.65	51,000,000.00	65,984,900.22			65,984,900.22
湖南溆浦湘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80	51,000,000.00	63,478,867.73			63,478,867.73
湖南南县湘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7.40	51,000,000.00	64,142,489.45	331,877.70		64,474,367.15
湖南隆回湘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90	51,000,000.00	63,747,308.04			63,747,308.04
合计		318,864,800.00	395,576,033.17	4,261,877.70	134,093.24	399,703,817.63

注: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按照账面原值的 1.5% 计提。

(十三) 固定资产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原价合计	469,707,894.25	5,082,394.51	2,238,685.12	472,551,603.64
房屋建筑物	404,793,381.72		433,200.00	404,360,181.72
机器设备	6,909,971.90	403,799.39	140,375.09	7,173,396.20
电子设备	51,830,669.80	3,500,413.18	1,607,771.63	53,723,311.35
运输工具	475,777.00	247,699.12		723,476.12
其他	5,698,093.83	930,482.82	57,338.40	6,571,238.25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二、累计折旧合计	176,680,454.72	27,344,746.64	2,129,412.85	201,895,788.51
房屋建筑物	130,781,090.90	19,580,167.74	420,204.00	149,941,054.64
机器设备	3,459,401.36	678,464.92	95,580.90	4,042,285.38
电子设备	40,017,589.40	6,051,054.28	1,598,648.63	44,469,995.05
运输工具	474,869.83			474,869.83
其他	1,947,503.23	1,035,059.70	14,979.32	2,967,583.61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93,027,439.53			270,655,815.13
房屋建筑物	274,012,290.82			254,419,127.08
机器设备	3,450,570.54			3,131,110.82
电子设备	11,813,080.40			9,253,316.30
运输工具	907.17			248,606.29
其他	3,750,590.6			3,603,654.64

(十四)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支行网点建设费用	1,271,495.08	7,497,897.22
合计	1,271,495.08	7,497,897.22

(十五) 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10,851,937.89	52,072,860.00		62,924,797.89
土地使用权	10,851,937.89	52,072,860.00		62,924,797.89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6,072,444.86	1,115,995.35		7,188,440.21
土地使用权	6,072,444.86	1,115,995.35		7,188,440.21
三、账面价值合计	4,779,493.03			55,736,357.68
土地使用权	4,779,493.03			55,736,357.68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租金	10,489,136.39	3,524,116.65	3,060,231.74		10,953,021.30
网点装修	6,844,215.10	3,726,027.49	2,352,492.07		8,217,750.52
合计	17,333,351.49	7,250,144.14	5,412,723.81		19,170,771.82

(十七) 抵债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59,049,895.00	59,049,895.00
小计	59,049,895.00	59,049,895.00
减：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6,407,375.25	4,227,896.85
抵债资产账面价值	52,642,519.75	54,821,998.15

(十八)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本年冲销或卖出资产	其他变化	合计	
贷款损失准备	359,534,485.93	80,733,682.98	25,962,097.36		25,962,097.36	414,306,071.55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4,227,896.85	2,179,478.40				6,407,375.25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108,840,000.00	176,625,000.00	105,810,000.00		105,810,000.00	179,655,000.00
应收款项类投资坏账准备	1,307,100.00		1,307,100.0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933,640.49	2,011.40		2,011.40	5,931,629.09
合计	473,909,482.78	265,471,801.87	133,081,208.76		131,774,108.76	606,300,075.89

(十九) 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支小再贷款	172,300,000.00	146,500,000.00
普惠小微企业信用贷款支持计划	4,613,600.00	3,515,400.00
合计	176,913,600.00	150,015,400.00

(二十)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	142,010,681.08	341,006,196.07
合计	142,010,681.08	341,006,196.07

(二十一)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按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证券		342,000,000.00
—政府债券		
—商业银行债券		342,000,000.00
合计		342,000,000.00

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交易方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同业		342,000,000.00
合计		342,000,000.00

(二十二) 吸收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活期存款	10,512,241,842.99	9,403,916,134.85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0,579,880,442.27	17,819,754,251.22
银行卡存款	1,717,223.06	1,373,914.52
财政性存款	94,615,047.97	67,787,531.44
应解汇款	4,595,050.20	1,089,543.54
保证金存款	157,139,224.76	157,414,821.27
合计	31,350,188,831.25	27,451,336,196.84

(二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600,396.00	90,563,279.70	85,175,058.61	21,988,617.09
二、职工福利费		7,915,415.83	7,915,415.83	
三、社会保险费		29,266,894.04	29,266,894.04	
其中：医疗保险费		5,996,931.42	5,996,931.42	
基本养老保险费		11,330,457.15	11,330,457.15	
失业保险费		589,362.44	589,362.44	
工伤保险费		273,075.79	273,075.79	
补充养老保险金		6,548,904.24	6,548,904.24	
补充医疗保险金		4,528,163.00	4,528,163.00	
四、住房公积金		11,141,053.00	11,141,053.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246.44	1,558,339.32	1,582,585.76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八、其他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16,624,642.44	140,444,981.89	135,081,007.24	21,988,617.09

(二十四) 应交税费

税种	年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170,661.57	8,368,698.21
城建税		770,000.00
教育费附加		550,000.00
个人所得税		
房产税		5,176.60
其他		61,816.15
合计	2,170,661.57	9,755,690.96

注：应交税费最终以税务结算数为准。

(二十五) 应付利息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未支付原因
应付吸收存款利息	903,398,302.99	728,526,144.06	计提
应付同业存放款项利息	157,317.51	181,837.66	计提
应付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		7,378.77	计提
合 计	903,555,620.50	728,715,360.49	

(二十六)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7,136,883.66	80.87	10,214,450.75	85.88
1至2年(含2年)	748,623.73	8.48	869,276.15	7.31
2至3年(含3年)	469,571.15	5.32	809,877.00	6.81
3年以上	470,524.00	5.33		
合 计	8,825,602.54	100.00	11,893,603.90	100.00

(二十七) 其他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结算财政款项	600,770.04	421,932.91
央行延期互换利率收益	4,743,250.00	1,617,700.00
合 计	5,344,020.04	2,039,632.91

(二十八) 实收资本

1. 股本结构

投资者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法人股本	273,520,000.00	53.51	269,520,000.00	52.72
自然人股本	237,680,000.00	46.49	241,680,000.00	47.28
其中：内部职工股	74,566,000.00	14.59	74,566,000.00	14.59
合 计	511,200,000.00	100.00	511,200,000.00	100.00

2. 前十大股东明细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一、前十大法人股：			
1	长沙先导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4,000,000.00	8.61
2	华泽集团有限公司	32,800,000.00	6.42
3	长沙市岳麓区金凤山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5,520,000.00	4.99
4	湖南金鹏投资有限公司	25,520,000.00	4.99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5	湖南天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3,800,000.00	4.66
6	湖南亮盈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3.91
7	湖南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3.91
8	湖南省新雅置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3.91
9	湖南省八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35
10	湖南省西城建设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35
合计		235,640,000.00	46.10
二、前十大自然人股:			
1	陈颢	6,190,000.00	1.21
2	谢回香	4,400,000.00	0.86
3	李翠华	4,240,800.00	0.83
4	刘军	4,153,200.00	0.81
5	张伟	4,000,000.00	0.78
6	徐运英	4,000,000.00	0.78
7	熊树强	4,000,000.00	0.78
8	余进红	4,000,000.00	0.78
9	李卓	4,000,000.00	0.78
10	雷金云	4,000,000.00	0.78
11	黄菊香	4,000,000.00	0.78
合计		46,984,000.00	9.17

(二十九)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36,167,400.00			36,167,400.00
其他资本公积	3,380,000.00			3,380,000.00
合计	39,547,400.00			39,547,400.00

(三十)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变动原因
法定盈余公积	261,248,510.68			261,248,510.68	计提
任意盈余公积	1,122,363,372.94	123,402,797.54		1,245,766,170.48	计提
合计	1,383,611,883.62	123,402,797.54		1,507,014,681.16	

(三十一)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442,383,005.96	392,383,005.96
合计	442,383,005.96	392,383,005.96

(三十二)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上年年末余额	103,106,987.85	111,782,716.04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27,086,248.78	-23,484,285.62
其中：前期差错更正	-27,086,248.78	-23,484,285.62
本年年初余额	76,020,739.07	88,298,430.42
本期增加数	246,805,595.08	229,571,922.60
减：提取盈余公积	123,402,797.54	103,307,365.17
分配现金股利	66,456,000.00	66,456,000.0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0,000,000.00	45,000,000.00
本期期末余额	82,967,536.61	103,106,987.85

(三十三) 利息净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819,775,153.46	733,040,783.71
农户贷款利息收入	282,960,384.60	265,999,086.05
其中：小额农户贷款利息收入	1,450,082.19	898,860.76
其他农户贷款利息收入	281,510,302.41	265,100,225.29
农村经济组织贷款利息收入	1,146,550.00	202,146.42
农村企业贷款利息收入	275,176,639.42	259,915,887.15
非农贷款利息收入	259,836,704.67	203,487,366.75
信用卡透支利息收入	620,940.95	473,103.69
其他利息收入	33,933.82	2,963,193.65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112,334,301.27	69,243,276.57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35,204,203.74	32,765,804.13
存放同业款项利息收入	24,436,567.14	403,222.22
存放系统内款项利息收入	4,350,840.64	5,179,567.1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45,565,277.25	30,810,414.52
其他	2,777,412.50	84,268.57
利息支出	701,164,279.94	579,999,001.55
单位活期存款利息支出	43,492,456.77	30,512,751.12
单位定期存款利息支出	37,115,155.82	38,828,247.30
个人活期存款利息支出	13,908,796.00	15,028,556.90
个人定期存款利息支出	582,535,823.13	474,314,299.70
财政性存款利息支出	1,124,907.78	800,243.10
保证金存款利息支出	739,330.00	710,995.23
其他利息支出	22,247,810.44	19,803,908.20
金融机构往来支出	78,501,032.18	56,641,957.83
向中央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3,061,936.05	3,680,069.4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系统内上存款项利息支出		
同业存放款利息支出	55,632,251.06	50,560,420.2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19,806,845.07	2,401,468.10
利息净收入	152,444,142.61	165,643,100.90

(三十四)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482,235.24	6,190,355.96
银行卡业务手续费收入	4,467,099.74	5,018,747.48
结算业务手续费收入	55,270.83	71,189.07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38,747.73	34,998.18
网银业务手续费收入	239,113.93	348,611.84
账户管理费收入	70,213.76	64,876.25
其它	611,789.25	651,933.1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510,353.71	1,212,156.36
银行卡业务手续费支出	618,238.19	589,298.62
结算业务手续费支出	891,315.52	622,857.74
其他手续费支出	800.0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971,881.53	4,978,199.60

(三十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券利息收入	283,067,888.87	242,936,223.24
投资买卖差价	19,288,797.84	2,899,208.96
股利	11,576,000.00	2,124,000.00
资金其他产品利息收入	301,580,063.72	311,749,815.87
合计	615,512,750.43	559,709,248.07

(三十六)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48,665.16	124,246.94
合计	48,665.16	124,246.94

(三十七)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44,477.77	2,899,992.36
房产税	4,024,421.70	3,897,770.44
土地使用税	171,901.44	154,053.4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印花税	305,065.20	265,221.80
教育费附加	2,103,198.39	2,071,523.69
其它	818,933.95	948,426.35
合计	10,367,998.45	10,236,988.08

(三十八)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宣传费	21,381,733.68	17,788,878.22
广告费	1,148,786.81	661,471.45
印刷费	2,510,680.38	1,248,912.46
业务招待费	860,563.21	664,196.07
电子设备运转费	9,621,027.97	9,636,188.74
钞币运送费	6,606,361.78	6,106,657.56
安全保卫费	20,819,558.75	19,023,039.97
保险费	7,721,337.35	6,554,345.21
邮电费	1,888,591.62	1,717,379.68
诉讼费	1,436,067.34	2,587,544.97
咨询费	2,600,420.17	2,042,205.49
审计费	200,220.72	523,810.20
研究开发费	1,320,754.68	
公杂费	6,017,243.93	5,254,751.07
差旅费	93,357.74	75,113.47
水电费	3,498,510.46	3,390,591.61
会议费	695,270.31	536,055.51
绿化费	1,035,144.10	1,160,700.65
理(董)事会费	652,098.00	800,676.00
会费	99,000.00	99,000.00
交通工具耗用费	2,793,568.39	2,396,773.76
管理费	5,543,113.21	3,877,200.00
物业费	1,931,509.92	1,670,256.38
职工工资	90,563,279.70	82,334,705.47
职工福利费	7,970,185.83	7,905,943.38
职工教育经费	1,217,690.62	1,124,203.56
工会经费	1,558,339.32	1,263,185.76
劳动保护费	1,585,978.77	3,924,914.83
基本养老保险金	11,330,457.15	7,029,699.87
基本医疗保险金	5,996,931.42	4,404,129.64
工伤保险金	273,075.79	41,623.34
失业保险金	589,362.44	71,747.76
补充养老保险金	6,548,904.24	5,676,941.19
补充医疗保险金	4,528,163.00	4,116,735.00
住房公积金	11,141,053.00	11,432,529.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费	7,182,992.46	5,699,805.96
修理费	2,202,270.55	2,466,361.85
低值易耗品摊销	1,882,651.99	669,706.2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412,723.81	6,323,572.18
无形资产摊销	1,115,995.35	682,054.85
固定资产折旧费	27,344,746.64	28,401,052.64
劳务费	20,678,592.57	12,345,069.13
其他费用	3,942,056.15	2,051,833.08
合计	313,540,371.32	275,781,563.25

(三十九)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款项类投资坏账损失	-1,307,100.00	-50,400.00
贷款减值损失	80,733,682.98	64,437,004.99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70,815,000.00	95,490,000.00
信用卡减值损失	-744,190.50	6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5,933,640.49	
抵债资产减值损失	2,179,478.40	
合计	157,610,511.37	159,936,604.99

(四十) 其他业务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业务支出	79,955.72	168,089.08
合计	79,955.72	168,089.08

(四十一)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清理收益	1,274,654.49	4,231.51
抵债资产处置收入		
长款收入	5,200.57	10,080.00
政府补贴		727,022.75
久悬未取款项收入	462,828.81	1,401,410.85
其他	1,019,328.21	7,278,442.95
合计	2,762,012.08	9,421,188.06

(四十二)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抵债资产处置损失		4,682,109.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盘亏及清理损失	88,376.27	312,813.78
罚没支出	974.05	2,130,038.43
久悬未取款项支出	23,953.25	10,783.06
公益性捐赠支出	500,000.00	
其他	1,031,009.32	6,921,624.12
合计	1,644,312.89	14,057,368.39

(四十三)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44,690,706.98	50,123,447.18
合计	44,690,706.98	50,123,447.18

六、现金流量表附注

(一)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6,805,595.08	229,571,922.6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7,610,511.37	159,936,604.9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7,344,746.64	28,401,052.64
无形资产摊销	1,115,995.35	682,054.8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412,723.81	6,323,572.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74,654.49	4,990,691.2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5,512,750.43	-559,709,248.0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88,878,921.33	-1,251,605,738.0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32,661,088.23	3,969,977,180.10
其他	-27,086,248.78	-23,484,285.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5,955,928.11	2,565,083,806.8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382,028,620.86	1,587,726,327.88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87,726,327.88	348,636,470.1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397,880,00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397,880,000.00	1,798,2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6,422,292.98	-161,230,142.30

(二)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现金	2,382,028,620.86	1,587,726,327.88
其中：库存现金	167,924,474.36	151,501,125.0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41,332,004.07	9,045,936.80
存放同业款项	522,772,142.43	1,427,179,266.05
拆放同业款项	50,000,000.00	
二、现金等价物	100,000,000.00	397,880,000.00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100,000,000.00	397,880,00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82,028,620.86	1,985,606,327.88

七、资本充足状况

项目	年末数 (万元)
一、核心一级资本	258,311.26
1、实收资本 (注册资本)	51,120.00
2、资本公积	3,954.74
3、盈余公积	150,701.47
4、一般准备	44,238.30
5、未分配利润	8,296.75
二、资本扣减项	38,697.31
1、其它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除外)	
2、由经营亏损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贷款损失准备尚未提足部分	
4、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核心一级资本投资	38,697.31
5、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应扣除项目	
三、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19,613.95
四、一级资本净额	219,613.95
五、二级资本	20,037.07
1、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可计入部分	20,037.07
2、二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六、资本净额	239,651.02
七、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1,899,884.98

项目	年末数(万元)
1、信用风险加权资产(权重法)	1,760,339.06
2、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3、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139,545.92
八、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56%
九、一级资本充足率	11.56%
十、资本充足率	12.61%

八、或有事项

1、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作为被告的重大未决诉讼事项。

2、本公司存在正常业务中发生的若干法律诉讼事项，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该等法律诉讼事项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事项产生重大影响。

九、承诺事项

1、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开具承兑汇票 80,000,000.00 元，开出保函款项 16,083,923.30 元。

2、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需披露的其他重大承诺。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报告日止，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监会 2004 年第 3 号令），确定主要关联方如下：

关联自然人包括内部人、占被审计单位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主要自然人股东、内部人和主要自然人股东的近亲属、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控股自然人股东、董事、关键管理人员等；

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包括直接、间接、共同持有或控制被审计单位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内部人与主要自然人股东及其近亲属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确定重大关联贷款范围为：一个关联方单笔贷款金额占被审计单位资本净额 1%以上，或关联方的贷款余额占被审计单位资本净额 5%以上。

本单位无直接或间接持股 5%以上股份的关联自然人。直接、间接、共同持有或控制本单

位 5%以上股份的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1	长沙先导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4,000,000.00	8.61
2	华洋集团有限公司	32,800,000.00	6.42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交易总量

交易对象类别	关联关系	贷款余额(万元)	承兑余额	贴现余额	备注
法人 11 户	关联法人	32,460.00			
自然人 90 户	关联自然人	4,445.21			
合计		36,905.21			

2. 重大关联交易

交易对象 (借款人)	贷款余额(万元)	承兑余额	贴现余额	备注
湖南省新雅置业有限公司	9,140.00			董事余炳新关联方
长沙市望城区雷锋巴士有限公司	7,000.00			同受法人股东湖南
湖南骏达集团有限公司	5,080.00			骏达集团有限公司
长沙红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2,500.00			控制、监事彭红光
小 计	23,720.00			关联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3587002629E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1



扫描 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信息。
国家、许可、高
管信息。

名称 湖南圣盛达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利群

经营范围 企业会计报表审计; 企业资本验证;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 企业财务危机化解; 会计咨询; 司法会计鉴定; 受委托依法从事清算事务; 代办营业执照、
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1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1月24日至 2061年11月23日

主要经营场所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芙蓉中路二段380号
汇金苑9栋2331房



登记机关

2021年8月31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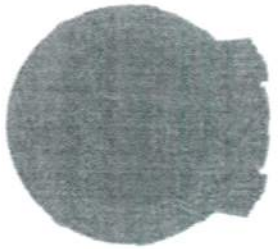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875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湖南圣盛达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陈利群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芙蓉中路三段380号汇
金苑9栋2331房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3010081

批准执业文号: 湘财会函【2011】29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10日



姓名 唐安国
 Full name 唐安国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53-12-26
 Date of birth 1953-12-26
 工作单位 湖南兴泰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湖南兴泰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3040419531226054X
 Identity card No. 43040419531226054X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3010064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05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贺相萍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9-08-2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湖南宏丰益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60313198908254016
Identity card No.



股东大会

董事会办公室	董事会				
战略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风险管理委员会					
薪酬及提名委员会					
审计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监事会	监事会办公室 提名及监督审计委员会
麓南支行	麓山支行	经营管理层		办公室（党委办公室）	
银盆支行	银山支行			党群工作部	
望岳支行	麓谷支行			人力资源部	
东方红支行	天顶支行			财务会计部	
梅溪湖支行	含浦支行			信贷管理部	
坪塘支行	坪连支行			业务发展部	
莲花支行	联丰支行			风险管理部	
三义矶支行	西湖支行			合规部	
太平支行	岳麓支行			纪检监察室	
雨敞坪支行	科技支行			市场拓展部	
沁园支行	麻田支行			稽核审计部	
乌山支行	雷锋支行			科技信息部	
月亮岛支行	丁字支行			运营管理部	
黄鹤支行	乾源支行			固定资产部	
嘉熙支行	靳江分理处			安全保卫部	
桃花分理处	共和分理处			资金市场营运部	
桔洲分理处	华龙分理处			村镇银行管理部	
望月湖分理处	荷叶坝分理处			行政管理部	
观沙岭分理处	锦绣分理处			营业管理部	
望城坡分理处	蓝天分理处				
东塘分理处	金山桥分理处				
红霞分理处	福祥分理处				
五丰分理处	嘉和分理处				
桐木分理处	白箬分理处				
柏乐园分理处	格塘分理处				
高新分理处	桥驿分理处				
干子分理处	彩陶源分理处				
黄金分理处	茶亭分理处				
玉江分理处	东城分理处				
红桥分理处	靖港分理处				
白泉分理处	富基分理处				
桂芳分理处	普瑞分理处				
洋湖分理处	金科分理处				
商贸城分理处	黄花岗分理处				
新诚分理处	公园尚分理处				
大王山分理处	和馨园分理处				

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2021年末分支机构名录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电话
1	营业部	长沙市岳麓区银杉路559号	85312922
2	麓南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清水路后湖小区23栋	88801708
3	麓山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岳民巷18号麓山后街142-145号、154-160号	88881819
4	银盆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桐梓坡威华广场一层102号	88800810
5	银山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观沙岭办事处晟利隆大厦	88904920
6	麓谷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望城坡燕子山村双石塘	88137418
7	天顶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麓枫路30号阳明山庄三期23栋111-113号门面	88814623
8	东方红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枫林三路城郊涉外桃园A区1、2栋108、109、110号	88769095
9	望岳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含光路蔚蓝海岸一期113-114号	88947809
10	梅溪湖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枫林二路裕园大厦一楼	88610547
11	含浦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含浦街道办事处含泰社区浦旺路1号	88558739
12	坪塘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坪塘镇兴坪路49号坪塘生鲜市场一楼	88503179
13	坪连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先导洋湖垸片区洋湖景园商务中心一楼	88502808
14	莲花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莲花镇莲花社区双枫西路63号	88268658
15	联丰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含浦科教产业园管委会办公大楼	88533458
16	雨敞坪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雨敞坪镇雨敞坪路205号	88321088
17	三义矶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银盆北路627号好家园2栋102号	82180658
18	西湖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金星中路168号金和苑E-9栋	89785198
19	太平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坪塘镇红桥村江滨家园华苑6栋	88503916
20	麻田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雨敞坪镇麻田村村部办公楼一楼	88328899
21	岳麓支行	长沙市金星大道旁岳麓区政府大院一楼	88668050
22	沁园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桐梓坡路沁园春·御院一栋	82293279
23	科技支行	长沙市高开区麓谷基地像素大厦107、108、112、113、114号门面	89716379
24	乌山支行	长沙市望城区乌山镇双丰村湖塘组	88477850
25	月亮岛支行	长沙市望城区月亮岛街道金泽园1#商铺108号	89793186
26	丁字支行	长沙市望城区丁字湾街道金富北城3号栋101	88401749
27	雷锋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区雷锋街道真人桥村真人桥家园13栋	88104406
28	乾源支行	长沙市望城区月亮岛街道乾源国际广场7栋233、234号门面	89787097
29	黄鹤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岳麓街道黄鹤村湘侨佳苑1栋101-106号	84117526
30	靳江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岳麓街道办事处靳江村	88883826
31	桃花分理处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岳麓街道五星村	88654549
32	桔洲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阜埠河路科教新村旁一栋房屋10、11、12号门面	88676822
33	望月湖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银盆南路新外滩商业中心C31-33号门面	88866165
34	观沙岭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观沙路268号八方小区C区S11栋1层101-106	88681250
35	望城坡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华兰路60号金麓大厦101、111-115号门面	88168666
36	东塘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枫林三路麓谷公馆1089-1095、1100-1106号	88127003
37	红霞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坪塘街道太平村村委	88540048
38	五丰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莲花镇五丰村陈家大屋组	88260558

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2021年末分支机构名录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电话
39	桐木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莲花镇桐木村第二十一组	88263668
40	柏乐园分理处	长沙市望城区乔口镇柏乐园	88969702
41	高新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南枫时光苑5、6栋110、111、112、113、114号	85212482
42	干子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含浦街道干子村	57391198
43	黄金分理处	长沙市望城区金山桥街道金坪社区新雅黄金苑3#栋101	88697729
44	玉江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学士街道学华村村民委员会办公大楼一楼第三至第七缝门面	85572976
45	红桥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坪塘街道花溪欣苑小区商业7栋104、105、106、107	85071466
46	白泉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坪塘街道白泉村东山塘组	84122376
47	桂芳分理处	长沙市望城区普瑞西路与雷高公路交叉路口东南侧桂芳佳园4栋101	88329478
48	洋湖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洋湖街道洋湖和园2栋B-4号	89921411
49	商贸城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望城坡三里垅14栋	85228376
50	新城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岳华路1199号新城小区C栋104	89903596
51	共和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枫林一路737号共和世家公寓2栋119、120、121	85091217
52	华龙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汇智北路189号和泰家园一号栋1198号	88104375
53	荷叶坝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雷高路和沁园小区9栋西头101、102号门面	88302419
54	锦绣分理处	长沙市望城区高塘岭街道旺旺西路与高原路交叉口东北角锦绣佳苑9栋121、122、123号	88325611
55	蓝天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洋湖街道蓝天村坞泥塘组蓝天物业大楼	82237217
56	嘉熙支行	长沙市雨花区人民中路152号嘉熙中心一楼D-05、D-06、D-07号商铺	85092376
57	金山桥分理处	长沙市望城区金山桥街道金山桥社区荣盛岳麓峰景22栋101号	88051347
58	福祥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福祥路289号北大资源时光2栋109、117、118	89746348
59	嘉和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麓松路239号润芳园K栋1层102-109	89712063
60	白箬分理处	长沙市望城区白箬铺镇龙莲村鸭公塘组	88565948
61	格塘分理处	长沙市望城区靖港镇众兴社区周祠组293号	88340826
62	桥驿分理处	长沙市望城区桥驿镇黑麋峰村	88450453
63	彩陶源分理处	长沙市望城区铜官街道彩陶源村新屋组	88364376
64	茶亭分理处	长沙市望城区茶亭镇梅花岭社区	88450143
65	东城分理处	长沙市望城区茶亭镇东城慎家桥社区	88250870
66	靖港分理处	长沙市望城区靖港镇芦江社区	88306945
67	富基分理处	长沙市望城区普瑞大道二段888号富基世纪公园第88、89、90栋1层115-120号	88558963
68	普瑞分理处	长沙市望城区金山桥街道普瑞西路139-1号黄金商业中心第3栋1层101-106号	88558953
69	金科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尖山村金科城美苑第26栋1层104、105、106、109、110号	84390130
70	黄花塘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枫林三路1599号骏达大厦综合楼底层东北角8101号商铺	85529507
71	公园尚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车塘河路90号金鼎公园尚小区1栋0.9商业层11号	85238023
72	大王山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洋湖街道洋湖明园小区商业2#栋105、106、107、108、115、116、117、118	82256630
73	和馨园分理处	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区麓谷街道嘉运路114号和馨园小区1期B区4-5栋20号	85311258